國立嘉義大學圖書館還書箱作業要點

107年11月26日館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國立嘉義大學圖書館(以下簡稱本館)為便利讀者於閉館時間還書,特設立還書 箱,由讀者自行投遞還書,圖書之歸還除依照本館相關規定外,依國立嘉義大 學圖書館還書箱作業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辦理。
- 二、使用還書箱,秉持誠信原則。
- 三、還書箱僅限於本館閉館時間開啟使用,開館時間請親臨流通櫃檯歸還。
- 四、還書箱僅限投入本校各校區圖書館藏書,其餘資料請勿投入。若因誤投而產生問題由讀者自行負責。
- 五、以下資料請勿投入,否則應負損壞賠償責任:
 - (一)視聽資料。
 - (二)圖書之附件,如:光碟、磁碟片,及其他因投入可能造成損壞之附件。
 - (三)館際合作借書證。
 - (四)無法投入之大型圖書。
 - (五)汙損或受潮之圖書。
 - (六)押證借閱之資料,如:博碩士論文、期刊合訂本、參考工具書、教師指定參考書、特藏資料。
 - (七)非本館館藏,如:館際合作借閱藏書。
- 六、本館處理還書箱還書之時間為次一工作日,實際歸還冊數,以本館點收為準。 歸還日期以次一開館日認定,若讀者將因此產生逾期情形,則請提早歸還。未 點收前,讀者可借冊數以系統顯示為憑。
- 七、透過還書箱還書者,得於本館次一工作日午後登入個人借閱紀錄查詢系統或電 詢確認還書手續是否完成。
- 八、本要點經本館館務會議通過後實施。